

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編印

臺灣文獻書目解題

第一類
方志
(四)種

社山羅諳

坑斗台

北門

第

一

備守

縣羅諳

山

史典

丁

廟隍城

山

井毛紅

丁

門西

丁

廟文

山玉

山菜玉

山門石

南門

山

地草

總編纂：曹永和 王世慶
方志類主編：吳文星 高志彬

臺灣文獻書目解題

第一種
方志類（四）

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編印

臺灣文獻書目解題 / 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特藏
資料編纂委員會編。-- 臺北市：國立中央圖書館
臺灣分館，民 76-
冊：影抄；22 公分
內容：第一種，方志類

1. 臺灣省一方志一目錄 I. 國立中央圖書館
臺灣分館特藏資料編纂委員會編
016.6732
6055

平裝 370元
本冊定價：
精裝 430元

臺灣文獻書目解題

第一種 方志類（四）

編纂者：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

特藏資料編纂委員會

出版者：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

地址：臺北市 10626 新生南路一段

一號

電話：(02) 771-4551

發行人：朱 大 松

印刷者：金石印刷事業有限公司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西路二段 160 號 9 樓

電話：(02) 308-1080

出版日期：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六月

序

臺灣屹立中國東南海隅，叢岡聳翠，巨浸浮空，為海防之要衝，尤為中國沿海各省之屏障。明季以還，海疆多事，臺灣遂漸涉國際事務；近三百年來之臺灣，實與中國之命運一脈相繫而血肉相連。明鄭驅荷復臺，民族之正氣長存於島上；漢人東來墾闢，中華文化亦隨之而傳佈焉。其間雖經日據五十年，依然漢俗衣冠，國風未改。臺灣光復，日月得以重光。民國三十八年，中央政府遷臺，為復國建國基地，於政治、經濟、教育、社會建設諸方面，其進步之神速，舉世譽為奇蹟；而對中華文化之弘揚與維護，尤為朝野所重視，乃成為今日研究中華文化之重鎮。展望未來，臺灣非但為我中華民族希望之所寄，復為中華文化精華之匯會，整理臺灣資料亦即光大傳續中華文化，其意義之重大，與夫影響之深遠，殆可想見。

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典藏臺灣文獻最稱豐富，所受學界關注之程度，與日

俱增。海外學者不遠千里而來，搜討探索；國內學子更以本館為其研究取材之淵藪，爬梳史料，埋首鑽研。本館以職責所在，對於舊有典藏之條陳纂輯、新出資料之廣泛蒐集，自當竭盡棉薄，全力為之。爰經擬訂「館藏臺灣文獻書目解題」編纂計畫，期將有限之館藏臺灣文獻，提供讀者作無限之研究利用。計畫既定，復承曹教授永和、王先生世慶、吳博士文星、高先生志彬慨允主持編務；並承臺灣史研究專家十餘人應允分類主編，以治學之暇來館從事，計日以程功，不及半載，全稿即將分冊陸續問世。始事以來，主編諸君子之傾力以赴，本館有關同仁之配合無間，令人感佩。

本館自民國四年創建以還，我臺灣先賢即以本館為漢文化命脈之所繫，或以手稿寄藏，或以珍籍見贈，揆其用心，蓋欲保存鄉梓文獻，以綿延國史之傳統，維繫我中華文化於不墜，而俟來者之興起也。連雅堂先生之「國可滅，史不可滅」者，此之謂歟！今本館典藏中，若連雅堂先生、楊雪滄先生、洪棄生先生、吳德功先生等先賢之墨蹟與手稿，固在其中；而文士儒生之著述，亦無不匯集於館內。先賢之苦心孤詣，隱含於每一冊葉中，展卷撫摩，誠令人有古道顏色之感。今來本館從事研究之學者，孜孜矻矻，承先啓後，薪火相傳，先賢之苦心終不唐捐；主編諸君子

之解題鄉土文獻，抉微索隱，考鏡源流，發潛德之幽光，示讀者以門徑，其心志實與前賢之獻書本館先後相輝映。大松有幸與諸君子暨館內同仁參預是事，並感美國亞洲協會之贊助，以竟事功，爰綴數語，用抒感懷。是為序。

朱 大 松 謹 識

中華民國七十六年臺灣光復節

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特藏臺灣文獻書目解題

編 纂 凡 例

一、本館創立迄今已逾七十年，藏書近六十萬冊，其中以臺灣文獻最具特色。前曾編印『臺灣文獻資料目錄』、『西文臺灣資料目錄』、『日文臺灣資料目錄』等三種，以供讀者檢索之需，咸稱利便。邇來有關臺灣之資料，新出版者固多，而沉隱之舊籍，亦屢有發見，本館因有繼續擴大徵訪之計畫。舊目既不足以涵括館藏，書目解題乃爲窺知文獻內容之捷徑。茲特就館藏之臺灣文獻，作系統分類以編輯書目；復選其要籍而爲之撰成解題，俾讀者知所取捨，進而善加利用。

二、本編分書目、解題兩大部。書目之部，力求其全備；解題之部，則擇其較具參考價值之文獻，二者皆不以本館現藏者爲限（本館前所未藏者，當續予搜求補藏）。惟臺灣文獻隱藏於民間、流落於域外者爲數不尠，本編所輯之書目，以公藏爲主，間補以見聞之所得；至於解題之選目，概以公藏且便於取閱者爲限，凡有私

家秘藏或海外孤本，雖屬要籍亦未予列入。

三、本編之分類，據文獻內容及其著述體裁，參考現行『中國圖書分類法』，酌定其類目。凡有一類文獻種數過多而有子目可分者，則酌分細類；種數過少而有相近之類屬可歸者，則合二、三類爲一大類，俾以一類爲一單元（以冊爲單元，每冊以二十萬字爲度）。所訂之類名，一以圖書分類法所通稱者爲準。

四、書目之輯錄，除單行本外，凡散見於叢書、類書、期刊、志書、詩文集中，雖零篇殘卷，凡有助於研究者，皆一一輯出列目（如「風俗」一類，方志中恒有風俗一目；傳記之資料，則多存於文集中）。惟此項輯錄，其選錄標準，仍視各類文獻之性質與其種數多寡而定。

五、書目之部所收文獻，各著其書名、卷（冊）數、撰（編）者、撰述年代或刊行時地、刊行者、版本等項。其中版本一項，凡爲本館所未藏且無通行之本者（即孤本，或藏處不多之罕見本），則註其藏處；凡有同一版本之不同重（影）印本，則僅著錄其原印本。至有需說明者，則隨條附註之。

六、解題之部，以各類文獻之著述體裁各有不同，其內容亦各有所重，故本編解題之體例，無法劃一，要視各該類文獻之體裁與內容，分類訂定之。惟解題所含之項

目，大抵包括書目資料、撰述經過、撰者生平、撰述動機、篇目、內容大要、史源研究、價值判定、版本說明、研究論述、書影等十一項。有可述者述之，無可述者從闕；有需特予記述者，則另增項目。惟其中「價值判定」一項，僅作平實記述，不強爲評論，且力求公允。蓋研究工作者之利用資料，既各有所需，亦各有所重，某一資料，於甲或爲糟粕，於乙則可能爲珍寶也，本編解題不強爲判定者，其故在此。

七、解題之體例與內容，古今有異，中外有別。漢劉向所揭橥之內容，校讐目錄學家雖懸爲鵠的，然咸嘆無能企及；清紀昀之『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』，提要鉤玄，考鏡源流，非學深識博者無以下筆，亦非學有專精者無法窺其奧旨。本編解題，既無能師法劉、紀，如強爲仿效，於初學者亦無所助益。惟有略法現代圖書館學所標示之解題內容，深淺詳略儘量求其適中，既有裨於初學者之入門，亦期能有助於研究工作者之參考。因之，於舊籍或多涉考證，所述不避其細；於新籍及一般史料，則側重其內容之介紹。

八、本書目解題第一期編纂計畫，大抵以人文科學與社會科學之各類臺灣文獻爲範圍，包括參考工具書、宗教、考古、人類學、統計、教育、禮俗、經濟、法制、史

料、通史、專史、地理、輿圖、方志、傳記、族譜、語言、文學、藝術（以上類目爲暫定）等。所收文獻，上起明鄭及其以前之早期圖籍，下迄當代之出版品（以該類書目解題完稿前一年所出版者爲斷限）；內含中文、日文與西文有關臺灣之文獻。

九、本編各類書目解題，各委專人主編撰稿，參預者皆非專職，以一、二人總攬一類，見聞固有未逮，書目輯錄自難周備；每類解題之撰稿，或由一、三人執筆，或出自衆人之手，因之欲求體例一定，筆法一致，實非易事。尙祈海內外關心臺灣文獻、熱心臺灣研究之方家，逐類訂補書目、斧正解題，俾本『臺灣文獻書目解題』更臻完善，此爲本編參預同仁所引頸以望者也。

臺灣方志解題

(四)

目 次

序	朱大松	(一)
編纂凡例		(五)
臺灣方志解題(四)		
〔昭和〕臺北市十年誌	游鑑明	一
〔昭和〕臺北市政二十年史	游鑑明	九
〔民國〕臺北市志稿	林麗華	二一
〔民國〕臺北市志	林麗華	五五
〔大正〕基隆港(改訂三版)	林麗華	六九
〔昭和〕基隆誌	林麗華	八一
〔民國〕基隆市志	林麗華	八九
〔昭和〕臺中市史	林鍾淑敏 林麗華	一一七
〔民國〕臺中市志	林麗華	一三一

- 〔民國〕臺南市志稿.....林麗華.....一四七
〔民國〕臺南市志.....林麗華.....一六九
〔昭和〕高雄市制十周年略誌.....鍾淑敏.....一八九
〔民國〕高雄市志.....林麗華.....一九七
〔民國〕重修高雄市志.....林麗華.....一一五
〔道光〕臺灣採訪冊.....高志彬.....一二三
〔明治〕臺灣形勢概要.....鍾淑敏.....一四九
〔大正〕宜蘭廳治一斑.....游鑑明.....二五九
〔光緒〕新竹縣采訪冊.....高志彬.....一六七
〔光緒〕雲林縣采訪冊.....高志彬.....一八一
〔光緒〕嘉義管內打貓各堡采訪冊.....高志彬.....三〇三
〔明治〕安平縣雜記.....高志彬.....三一五
〔光緒〕鳳山縣采訪冊.....高志彬.....三二七
〔明治〕鳳山廳管內概況.....鍾淑敏.....三四五
〔光緒〕臺東州採訪修志冊.....高志彬.....三五三

「昭和」臺北市十年誌

『臺北市十年誌』，日據時期臺北市役所編。日本昭和五年（一九三〇）編纂，臺北市役所排印發行，平裝一冊。

一

日本大正九年（一九二〇）七月，臺灣總督府改革地方行政制度，將臺灣行政區劃改為五州二廳，下設四十七郡二百六十街庄；同年實施「市制」，以原臺北廳直轄之艋舺、大稻埕、大龍峒、古亭村合設臺北市。

臺北市初設時，廢艋舺、大稻埕、大龍峒、古亭村四區制，全市改為一百五十五街庄。大正十一年（一九二二）四月，廢除原有街庄名，並施行日式稱謂，全市分為六十四町、十部落。昭和元年（一九二六）行政區劃略有變更，時臺北市市區制度如舊。迨至昭和十三年（一九三八）四月始擴大轄區，劃松山庄隸之。

二

『臺北市十年誌』乃日據時期所修第一部市志，係紀念臺北市成立十週年而編纂。據臺北市尹增田秀吉之卷頭辭云：臺北市爲臺灣首府，且爲政治、經濟、文化之中樞；從臺北改制以來，臺北市之人口、經濟、教育、社會事業及公共建設均有長足進步，諸如人口增加三・五三%，年度預算增加兩倍、生產額增加四百三十九萬餘日圓、小學生增加八七三名。增田又言：惟爲配合臺北市之發展，各項事業仍宜作進一步之改革。據此可知，本志編纂旨趣，不僅在闡述臺北市改制後十年間市政之諸項成績，且欲藉之激勵臺北市民努力建設臺北市也。

三

『臺北市十年誌』分章十五、分節二十二，前有「卷頭辭」、「照片」、「地圖」，書末有「附記」。「卷頭辭」係當時臺北市尹增田秀吉所撰，「照片」包括臺北市役所、四任臺北市尹、市制實施慶祝會及第一屆臺北市協議會等照片八幀，「地圖」爲「臺北市地圖」一幅；「附記」則是「臺北市徽章」之圖解。

茲將章節臚列於左：

- 第一章：地理——位置、地勢、區劃
- 第二章：土地與人口——土地、地價、戶數與人口
- 第三章：市政之沿革——市之成立、市制實施後之重要事歷
- 第四章：市機關——行政機關、諮詢機關、補助機關

第五章：市之財政——豫算、市有財產、市公債與借入金、稅務

第六章：社寺宗教——神社、神道、佛教、基督教、寺廟

第七章：教育——市之教育、社會教育

第八章：社會事業——方面委員、社會事業助成會、窮民救助、職業介紹所、簡易宿泊所、公設貨舖、重要之私設社會事業

第九章：兵事——在鄉軍人

第十章：產業——市之產業

第十一章：公共設施——公園、動物園、運動場、游泳池

第十二章：土木水道——市區計劃、道路橋樑、市民家屋建築、河川護岸工事、上下水道

第十三章：交通——市營乘合自動車（公共汽車）

第十四章：保健衛生——傳染病、醫療機關、市營稻江醫院、清潔法與污物掃除、屎尿殺菌池
、市有墓地、葬儀堂、火葬場

第十五章：警備——消防機關

四

『臺北市十年誌』之記事，上起臺北市改制之大正九年，下迄改制後十年（大抵斷限於昭和四、五年），茲將各章內容簡述於次：